

2019年6月16日

主日講台信息

「你聽「道」後的回應為何？」

／陳偉仁長老

經文：約翰福音第十三章 10—18 節

門徒進前來，問耶穌說：對眾人講話，為什麼用比喻呢？耶穌回答說：因為天國的奧秘只叫你們知道，不叫他們知道。凡有的，還要加給他，叫他有餘；凡沒有的，連他所有的，也要奪去。所以我用比喻對他們講，是因他們看也看不見，聽也聽不見，也不明白。在他們身上，正應了以賽亞的預言，說：你們聽是要聽見，卻不明白；看是要看見，卻不曉得；因為這百姓油蒙了心，耳朵發沉，眼睛閉著，恐怕眼睛看見，耳朵聽見，心裡明白，回轉過來，我就醫治他們。但你們的眼睛是有福的，因為看見了；你們的耳朵也是有福的，因為聽見了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從前有許多先知和義人要看你們所看的，卻沒有看見，要聽你們所聽的，卻沒有聽見。所以，你們當聽這撒種的比喻。

耶穌在世上傳福音的艱難

在進到這禮拜的信息經文馬太福音十三章「撒種的比喻」之前，我們先來了解一下那時候耶穌在世上傳道的一些狀況，其實也有很大的艱難，因為他在傳道的過程當中，當時候宗教主流體系的人以及那些有學問的人，其實並不同意耶穌所說的，而且在找耶穌的把柄、準備要控告耶穌。

當時候很多人聽他講道，可是重點好像不在那個道，而在想要看耶穌所行的神蹟。我找了第九章、第十章、第十一章、第十二章這四章的部分經文來看當時候耶穌在世上傳福音的艱難。

第九章 3 節說：那時候「有幾個文士心裡說：這個人說僭妄的話了。」這顯然是在責備耶穌。第九章 11 節「法利賽人看見了，就對耶穌的門徒說：你們的先生為什麼和稅吏並罪人一同吃飯呢？」為什麼做這種不應該做的事呢？

馬太福音第十章 17 節說「你們要防備人（耶穌對門徒講）；因為他們要把你們交給公會，也要在會堂裡鞭打你們」。起初耶穌也在會堂裡面講道，可是會堂的門已經對耶穌關了，因為主流思維是不一樣的。到了馬太福音第十一章 20 節「耶穌帶領門徒在諸城中行了許多異能」，但結果是什麼？「那些城的人終不悔改」，他們只想看神蹟，不想聽上帝的道。

馬太福音第十二章 2 節「法利賽人看見，就對耶穌說：看哪，你的門徒做安息日不可做的事！」這也是個責備。即使在那個情況當中，耶穌不畏懼這些艱難，繼續的傳講天國的道。

當時候撒種的方式

到了第十三章，耶穌來到了海邊，有許多人要聽他講道。這裡面有信耶穌

的、有還沒有信耶穌的、也有在找耶穌把柄的人，然而很多人還是要聽他講道。耶穌就講了，並且利用海邊的一條船當講台，對著眾人來講道，講了一個撒種的比喻。

他用比喻對他們講許多的事情及道理，說「有一個撒種的出去撒種，撒的時候，有落在路旁的，飛鳥來吃盡了；有落在土淺石頭地上的，土既不深，發苗最快，日頭出來一曬，因為沒有根，就枯乾了；有落在荊棘裡的，荊棘長起來，把他擠住了；又有落在好土裡的，就結實，有一百倍的，有六十倍的，有三十倍的。有耳可聽的，就應當聽！」(太十三4-9)。

這個比喻對當世代的人應該是很清楚，也聽了就明白的事情。當時的撒種絕大部分是手工撒種，一個務農的農夫拿著一袋種子，一邊在田裡面走，一邊在田裡面撒種，撒的時候可能風一吹，種子可能吹到田旁邊的馬路，馬路是很硬的，所以種子掉到馬路上是不可能發芽的，就被飛鳥吃掉了。

當然也有可能種子一撒，撒在泥土層很淺的石頭地上，雖然很快就發芽，卻也很快就枯乾了；或者一撒，撒到雜草或荊棘裡，好像長起來了，可是那些雜草、荊棘也許長得更快，把它們給擠住了。

還有一種方式是比較偷懶的，訓練驢子在田裡面走，給牠揹一個裝了種子的袋子，在袋子的角落挖一個洞，然後驢子一走路，種子就撒出來了。可是一樣，風一吹或者驢子不聽話、到處走動，剛剛的情況也有可能發生。所以耶穌講這個比喻是沒有人不了解、沒有人不懂的。

講道用比喻的用意

耶穌為什麼要用比喻來講天國的奧秘、講福音的道呢？馬太福音第十三章34-35節說「這都是耶穌用比喻對眾人說的話；若不用比喻，就不對他們說什麼。這是要應驗先知的話，說：我要開口用比喻，把創世以來所隱藏的事發明出來」。耶穌講比喻，因為比喻是大家所了解的。

一般要去講一個真理或天國的道，真理是比較不容易了解的，所以藉著人所了解的比喻，引導人去思考生命的道；在思考生命的道的當中，又有比喻可以引導人更多的明白跟思想，這幫助我們了解真理。這當中更重要是耶穌也在遵行神的道、上帝的話，他開口用比喻，如同應驗經上的話——把創世以來所隱藏的事發明出來。

我每次讀到這二節時，心中很感恩！為什麼呢？過去至少二十二年來，我每半年在教會的幼年團契講一個喻道故事，我希望用喻道故事作比喻，來跟國小級的弟兄姊妹講一、二節聖經的話，在準備的過程中，覺得這是一個很感恩、很豐盛的事情。

不是說我藉著自己所寫的童話故事，能夠把創世以來所隱藏的事發明出來（耶穌已經把它表明出來了），我只是希望把耶穌表明出來的上帝話語，再藉著童話故事來幫助年輕的弟兄姊妹更多的了解。所以每次讀到這二節，心中的感恩是很強烈的！二年前我還在思考，自己都要進入六字頭了，還要講這件事嗎？可是心中還是有感動，所以目前還在講。

馬太福音第十三章10節特別講到「門徒進前來，問耶穌說：對眾人講話，為什麼用比喻呢？耶穌回答說：因為天國的奧秘只叫你們知道，不叫他們知

道」。從比喻中引導人去思考真理，對那些已經相信耶穌的人會懂得這真理，就好像對我們已經相信耶穌的人來說，你讀聖經時，不會說我在讀一個歷史書、一個生命的智慧書，你明白你是在讀上帝要對你講的話。所以你會從聖經的記載當中去思想跟神的連結、上帝的話要對你說些什麼，以至於你可以更明白真理，更知道怎麼去回應、實踐。

生命抗拒耶穌的人無法明白講道中的比喻

對於那些還沒有相信耶穌的人，透過喻道故事的比喻可以更多被引導去理解真理，以至於他可以明白、相信真理，相信耶穌。但是對於那些一天到晚找耶穌把柄的人（生命抗拒耶穌的人），恐怕會不清楚耶穌所說的，因為他們不會自動去聯想，從比喻當中去思想真理。

那耶穌用比喻的用意到底是什麼呢？為什麼人會不清楚？為什麼人不願意多了解呢？當你的生命抗拒神的時候，明明聖經白紙黑字對你講話，恐怕你也聽不懂，明明你聽到了道，你也聽不懂。一個最直接、明顯的例子在聖經的起頭創世紀第三章，當亞當、夏娃不聽上帝的話，吃了不該吃的果子之後，他們變得更有能力了，如聖經所說「他們眼睛明亮了，如神般知道善惡，而且有智慧」，可是當神來了，他們也知道出了一些狀況、有問題，就躲起來了。

然後創世紀第三章第9節「耶和華神呼喚那人，對他說：你在哪裡？」「你在哪裡」這四個字清清楚楚，太容易、太清楚了，可是對亞當、夏娃他們聽到這四個字的感覺卻是上帝有一點生氣，我們要找個理由，所以他們呼攏一個理由就想過去。

但上帝真的不知道他們在哪裡嗎？如果亞當、夏娃吃了果子躲起來，上帝就找不到他們，那神要換人做了。當然不可能！上帝有恩典，繼續對亞當說：莫非你吃了我吩咐你不可吃的那樹上的果子嗎？「莫非」是問號，難道他們真的吃了果子，而上帝不曉得他們吃了？那也是一樣，上帝要換人做了。當然不是！這是個恩典、機會，要他們悔改、認罪，回到上帝的面前，但是他們沒有！

那個人講的理由不行，他再想一個更強的理由，這個理由叫推卸責任——是我太太叫我吃的，把責任推給夏娃。神也很有意思，祂就對那女人說：你做的是什麼事呢？難道上帝不曉得她做了什麼事？當然知道！這三個問句字面上太容易了，可是亞當、夏娃完全聽不懂。

之後夏娃有樣學樣，可是這時候只有二個人，沒有辦法推給第三個人，所以她就推給那一條蛇。因著推卸責任的緣故，他們錯過了上帝給的悔改機會。上帝對人講這些清清楚楚的話，若人不能去思想生命的議題，還是聽不懂。

與神連結越深，生命越豐盛

馬太福音十三章11節講說「耶穌回答說：因為天國的奧秘只叫你們知道，不叫他們知道」，12節說「凡有的，還要加給他，叫他有餘；凡沒有的，連他所有的，也要奪去」，乍看之下，這句話帶著恐嚇。

當一個人更認識神，學習聽神的聲音，聽上帝的道、上帝的話，然後去回

應、遵行，你跟神的連結——那生命的關係是越來越親密、越來越緊密。可是當你不聽這個道，你還是會聽其他的道、特別是世界的道，你會聽世界的聲音；而那一差一別，隨著時間越長是越差越遠，一個與神越來越親密，一個與世界越來越結合，二者價值觀是不一樣的，越差越遠、天差地別。

從上下文來看，相信耶穌的意思絕對不是在恐嚇，而是在提醒，提醒若你不聽上帝的道，你的生命與神的連結會越來越淡，最後連機會都沒有了。我相信這個提醒，上帝最大的用意如同耶穌自己在約翰福音第十章第 10 節說的一句話「我來了，是要叫人（羊）得生命，並且得的更豐盛」。

神的意思要我們藉著祂與神和好，藉著祂聽上帝的道；藉著祂，我們的生命持續的更新跟改變，越來越能夠展現出神起初造我們那個屬神形象、樣式的榮美，那是一個更豐盛、更進到與神更深聯結的境界，是好得無比的！這是上帝最大的心意。

上帝對悖逆祂的人的心意

到了馬太福音第十三章 14-17 節，特別是第 15 節「因為這百姓油蒙了心，耳朵發沉，眼睛閉著，恐怕眼睛看見，耳朵聽見，心裡明白，回轉過來，我就醫治他們」。到底神想不想醫治那些一天到晚找祂毛病、生命抗拒祂的人？字義上好像這些人油蒙了心，耳朵發沉、眼睛閉著，根本不想知道真理；無論如何，千萬不要讓他們知道得救，是這個意思嗎？

神學家巴克萊說：馬太福音第十三章 13-17 節，特別第 15 節是整個福音書最難解的經文，所以等一下如果講得不夠清楚，以致於你還是不太懂，請你不要太難過，當然也不可以太生氣。

既然耶穌引用了以賽亞書第六章 8-10 節，我們來看一下以賽亞書第六章 8 節。「我又聽見主的聲音說：我可以差遣誰呢？誰肯為我們去呢？我說：我在這裡，請差遣我！」

誰肯為我們去呢？誰願意？我們的神是一位聖父、聖子、聖靈三位一體、獨一的真神（這邊用複數）。在當時的背景，神呼召了先知以賽亞。如果神要讓當時的以色列民毀滅，那當時的以色列民已經悖逆神了，就讓他們繼續悖逆，以至於被毀滅，祂根本就不用再去呼召以賽亞。

而且這節經文顯然告訴以賽亞說：你要去為神傳話，你去為神傳天國的道時可能沒什麼果效（基本上大概不會有果效），因為這群百姓是不願意聽上帝道的，是遠離上帝、拜偶像的；但上帝如果真是要毀滅他們，祂就不用傳這個話，不用再差遣人，也不會有人受上帝差遣了。

可是上帝還是差遣人，所以祂的心意到底是什麼？我們來看另外一位先知，他更能夠幫助我們了解這一段！這位先知叫約拿，耶和華的話臨到約拿。雖然約拿書在聖經的編排當中屬於小先知書，但是先知沒有大小之分。

耶和華對他說：你起來到尼尼微城去，向其中的居民呼喊，因為尼尼微城的惡極大，達到上帝的面前。上帝要毀滅它！約拿一開始不願意受差遣，但最後還是順服神了。約拿書第三章 3 節「約拿便照耶和華的話起來，往尼尼微去。……宣告說：再等四十日，尼尼微必傾覆了！」對約拿來講，他該盡的責任盡到了，因為他是個先知。但是，沒想到尼尼微城的人「各人回頭離開所行

的惡道，丟棄手中的強暴」。

第 10 節「於是神察看他們的行為，見他們離開惡道，他就後悔，不把所說的災禍降與他們了」。神若真的要毀滅，祂若已經永遠不改變、永遠不後悔要毀滅尼尼微城，根本不用呼召約拿，就讓尼尼微城的人去，最後時候到了，就毀滅了！但是上帝的心意顯然還是不放棄，所以呼召了約拿，而且約拿一開始不願意。如果上帝想說，我本來想透過約拿幫助你們，約拿不願意，不願意拉倒，讓你們毀滅。沒有！祂派一條大魚把約拿吃了，又讓約拿平安，最後約拿悔改去傳福音、傳天國的道。上帝的心意是這麼的清楚。

現代中文譯本馬太福音十三章 15 節，「因為他們心智閉塞，塞住了耳朵，閉上了眼睛。不然，他們的眼睛就會看見，耳朵也會聽見，心裏領悟，回心轉意，我就治好他們」。顯然上帝的心意也是在等他們回心轉意，真正從那個比喻去思想到天國的道理，想到他們跟神的關係，以至於他們願意悔改、歸向神。

所以彼得講了一句很著名的話，這句話也幫助我們更加了解上帝的救贖和愛。這句話就出自彼得後書三章 9 節「主所應許的尚未成就，有人以為他是耽延，其實不是耽延，乃是寬容你們，不願有一人沉淪，乃願人人都悔改」，乃願人人都悔改，這才是上帝的心意。

神的救贖表明祂永不放棄的愛

在聖經當中講到亞當、夏娃不聽上帝的话，聽了不該吃的果子，變得很有能力。創世紀第三章 22 節記載「耶和華神說：那人已經與我們相似，能知道善惡」，而且能力跟神一樣，「現在恐怕（另外一個恐怕）他們伸手又摘生命樹的果子吃，就永遠活著」。

信主的人是永遠活著，甚至我們是透過死亡進入永生。所以神的本意本來就讓我們這些祂所創造的人要與祂永遠同在，那為什麼這個時候又不給亞當、夏娃呢？因為亞當、夏娃得著那個與神相似、知道善惡的能力，是照著不聽、不遵守上帝的話語而得到的，並不為上帝所喜悅。

上帝渴望讓人可以與祂永遠同在，因為我們是祂所造的，但這是生命的議題，不是能力的議題，所以神不讓亞當、夏娃得著，因為他們的生命已經與神隔絕了，而他們又不願意悔改，所以上帝把他們趕出伊甸園，「耶和華神便打發他出伊甸園去，耕種他所自出之土」。

可以說整個馬太福音十三章 13-15 節都在講上帝的愛、上帝的救贖，而這個救贖是個永不放棄的愛，人雖然悖逆神，但神對人的救贖是不會改變的，祂持續的差派人，世世代代一直在差派人。

所以仍然有人接受差派，而且被差派後，有時候去傳福音，就要像當時的先知或當時耶穌在世上傳福音一樣，果效是很差的，但是就是繼續的傳，因為這是上帝的呼召。我們不是用經濟學來看傳福音的事，也不是用數字、成效來看傳福音的事，因為它是生命的議題。

因為神仍然等待人回轉來歸向祂、相信祂，而這個相信不是知識的相信，是生命的相信，因為這是神的救贖。在以弗所書二章 8 節就有談到「你們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著信；這並不是出於自己，乃是神所賜的」。

福音戒毒的見證

這幾年我參與福音戒毒的服事比較多，福音戒毒幫助毒癮、酒精、賭博、色情網路成癮的人，這些人真的很難幫助，失敗率也極大，會一再的重犯。所以在監獄裡面，世界各國都差不多，百分之六十五到百分之七十的人是重複進監獄、勒戒所的，因為很難幫助。

一般人認為戒毒工作是一個厭惡性的行業，因為它要很多的人、很多的資金來幫助一個人，但是成功率很低，它是個低成就的行業。可是對福音戒毒的同工來講，不！它不是低成就，它確實是高投資，但高投資不是從人數跟錢數來看，而是因為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為我們的罪死在十字架上，這個投資是高投資！

而且福音戒毒當然是個高成就，這個高成就不是用人數、時間的效率來看，而是只要一個被各樣癮所深深綑綁的人因此認識了神，生命、靈魂得救了，而且回到天父的懷抱，用新生命來面對一切的挑戰，這是何等有意義的事。這晨曦會裡面出的一本書《福音戒毒的僕人服事》，那是一個用極大的愛來見證神的救贖是永不放棄的愛。

剛過的星期四晚上，我在香港參加一個當地機構福音戒毒董事會的會議，因為那個機構在創啟地區有福音戒毒。過去這一兩年在創啟地區有極大的逼迫，當地把他們視為非法宗教團體，雖然當地有許多人都很想要他們繼續做下去，但是因為他們被定位為非法宗教團體，他們必須解散、改變。開這個董事會目的不是在講要怎麼撤退，而是在講組織要做什麼調整，好讓我們在那裏可以繼續進行福音戒毒事工。

你在幫它做好事，然後人家還不讓你做。不做拉倒，對不對？不！上帝的呼召不是用我們所認知的成敗的角度來看。求神幫助我們，如果我們有家人還沒有信福音、信耶穌，不要氣餒。我自己也為我的父母親禱告了三十年，他們才受洗、歸入主的名下。繼續的禱告，見證你是個屬神的兒女，時候到了，你會進到結實三十倍、六十倍、一百倍。這是傳福音，這是見證上帝榮耀的時刻。

成為福音的見證人

馬太福音十三章 16 節「但你們的眼睛是有福的，因為看見了；你們的耳朵也是有福的，因為聽見了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從前有許多先知和義人要看你們所看的，卻沒有看見，要聽你們所聽到的，卻沒有聽見」。感謝主，耶穌基督道成肉身，把上帝的救贖、上帝的愛更清楚地表明出來。

當我們看到這節經文，其實要更感恩，因為今天相較於初世代的教會，我們有完整的全備福音、全備的上帝話語可以考察，又有許多的資料可以做了解，所以我們比當世代其實是更為有福的。

所以求神幫助我們，總要珍惜這樣聽道的每個機會，珍惜自己每天讀聖經的每個時刻，好叫我們更了解上帝的心意，更能夠活出神所造我們那起初神的形象跟樣式的榮美，來影響你周遭的人，可能是你家人、是你在職場的同事，也可能是在教會當中你覺得生命還需要持續提升的人。

求神幫助我們，讓我們成為神的見證人。不容易！但是看看馬太福音十一

章所記載的，耶穌帶著門徒到各地、各城去傳道、教訓人，15 節特別講「有耳可聽的，就應當聽！」這是一個當時代常用的說法，也在強調說我講的很重要，有耳的，就應當聽！但沒有想到大家聽了，只想看神蹟，不想聽道。所以 20 節說「耶穌在諸城中行了許多異能，那些城的人終不悔改」。

福音要救一切相信的人

然後裡面有三段談話，第一段談話耶穌為當世代的人做惋惜；第二段談話，他跟上帝的禱告，說「那時，耶穌說：父啊，天地的主，我感謝你！」他不是埋怨差派他的耶和華神為什麼讓他事工這麼不順利，費了那麼大的勁施行拯救，卻一個人都不悔改。

沒有！耶穌知道上帝的心意，「因為你將這些事向聰明通達人就藏起來」，向那些自以為聰明、自以為很有學問的人就藏起來，反倒是向心裡單純、願意相信主的、那些像嬰孩一樣的就顯明出來，耶穌說「父啊，是的，因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」。

福音是神的大能，不是要救一切聰明、有智慧的，不是要救一切通達的人，而是要救什麼樣的人？一切相信的人。這是生命議題，不是知識議題。相信的人！我也相信耶穌一直在等待更多的人歸向他，所以耶穌講這個比喻，甚至耶穌把這個比喻講得更清楚，「所以，你們當聽這撒種的比喻」。

當省察自己與神的關係

這個撒種的比喻在路加福音、馬可福音都有記載，路加福音八章 8 節特別講「耶穌說了這些話（強調語氣），就大聲說有耳可聽的，就應當聽！」顯然耶穌在講一個非常重要的天國真理，要我們好好聽。但這個「聽」就像所有的生命之道，一定要進到我們自我省察的裡面——這話對我的意思是什麼？千萬不要為別人讀聖經。

為自己讀聖經、讀上帝的話，上帝的話要對我說什麼，我的生命與神的關係到底是怎麼樣，所以有一首詩歌是這樣：聖經像一面鏡子，當然這個鏡子不是照我們的外表，而是照我們的內心，好叫我們可以把上帝的道聽到生命裡面去，好叫上帝的道可以指教、指正我們，以至於我們願意跟神悔改、認罪，以至於我們願意做改變，更遵行上帝的話，與神的生命有更深的連結。所以耶穌講這個道。

繼續認識生命的道

馬太福音十三章 19 節說「凡聽見天國道理不明白的，那惡者就來，把所撒在他心裡的奪了去；這就是撒在路旁的了」。馬可福音在講到「惡者」的時候是用「撒旦」，然後路加福音在講到「惡者」的時候是用「魔鬼」。

馬太福音第十章在耶穌接受試探那段有講到撒旦，它意思是什麼？「敵擋神」的意思，也就是說在你的心中，如果你看為最重要的向來不是屬神的，當然你所聽的道就像是撒在路旁的種子，那是惡者也不想讓你聽這個道，就把道給奪走了。

在這個比喻的當中，盼望弟兄姊妹可以思想，或許你可能認為你聽了這個道，就像撒在路旁的，沒有關係，盼望你有心繼續聽下去，有一天你會像撒在泥淺土、石頭地，甚至哪一天你會進而像撒在荊棘裡、進而撒在好土裡。

我自己在大學一年級的時候，因著朋友的邀請，去了團契。其實我很不想去，原先我就想休學，後來沒有休學成功，因為我的父親不同意。在大學團契聚會的時候，我聽講員所講的道：咦？這個跟我以前所認知的不一樣，我以前所認知的耶穌是一個不太好的人，因為他跟著船堅利炮到中國來，而佛祖是坐著白象來的；而且我有一次不小心到教會拿禮物，回來被痛打一頓（國小的時候），所以我一直被教導信耶穌是欺師滅祖的事。

但是我聽演講的道，咦？跟我了解的不太一樣，但是我要小心，不要成為欺師滅祖的人，那時候我覺得自己就像是撒在路旁的。但存著一份好奇，我就繼續參加，可是有些可以接受，大部分不能接受。我那時候像是撒在淺土的石頭地上，但還是好奇、想多了解，因為總覺得來到團契之後，我比較有喜樂了。

我高中三年讀台中一中，真的是苦瓜臉三年。滿臉的青春痘、全身的汗斑，真是苦啊！現在比較有喜樂了，再多了解一點吧！有人竟然邀請我，帶我查聖經，什麼時候查聖經？禮拜一到禮拜五早上六點半，我竟然願意耶！那時候從荊棘裡不知不覺就變成在好土裡了。

求神幫助我們，認識生命的道、生命的更新跟成長，我們要繼續的讀上帝的道、聽上帝的道，繼續活出上帝的道。在整個過程當中，我就變得越來越有喜樂，所以當我跟爸媽說我決志信主了，父母親才會講一句話，我也嚇一跳，可能有的人就知道喔！「信就信了，不要受洗喔！」

我父母親從來沒進過教會，他們竟然會講出這句話。等到我大二受洗的時候，我跟他們講，他們又講出一句話，讓我覺得很吃驚：啊！受洗就受洗了，不要再迷下去！我今天還繼續在著迷的當中！

聽道之後，活出「道」

馬太福音十三章 20 節講到「撒在石頭地上的，就是人聽了道，當下歡喜領受，只因心裡沒有根，不過是暫時的，及至為道遭了患難，或是受了逼迫，立刻就跌倒了」。馬可福音的記載差不多，路加福音記載的在「為道受了患難或是受了逼迫」的部分，把它寫成「遇見試煉」。

我們要自我省察在心中的那些主要的試煉當中，跟神的關係是不是偶而屬神、大部分是屬世界的，若是這樣，那個偶而屬神的心會讓你聽到道，但是你會把這個道就像是任意放置在石頭地一樣，沒辦法繼續的扎根、成長了！盼望我們在讀上帝話語的當中，總學習怎麼去應用它。

我自己有個經驗，還在職場的時候，有一次跟幾個同事的太太們一同聚會、聯誼，聚會到一半的時候，有幾位太太跑過來，說：偉仁，我們的先生出差的時候，我們都不放心，但跟你出去，對於他們，我們是放心的。

我聽了很感恩，當然我知道她們的意思。還有一個人說了：萬一他們出差，不能跟我一起去的時候，你可不可以告訴他們，出差不要去那不該去的地方！感謝主！除了感謝主，我也幫助我的同事怎麼更多瞭解生命、健康的重

要，因為他們還不是基督徒。

求神幫助我們，在神為你預備的群體中，從家庭、職場、教會的團契跟小組開始，你是一個生命屬神的人，一生當中你要學習怎麼去活出屬神的生命、活出上帝兒女這生命的位份在你地上的身分跟職分，而不叫那個搖擺偶而屬神，大部分不屬神、大部分屬世界。

靠神在爭戰中得勝

再來 22 節提到「撒在荊棘裡的，就是人聽了道，後來有世上的思慮、錢財的迷惑把道擠住了，不能結實」。在馬可福音裡，除了「錢財的迷惑把道擠住了」一句，還加一句「和別樣的私慾」，路加福音更再加一句「和宴樂」。簡單來講，那是世界價值觀的追求，在世界價值觀追求的當中，你又是一個屬神的人，在你裡面總有屬神跟屬世界之爭，但常常你失敗了，所以把聽的道就隨意放置在荊棘裡。

求神幫助我們持續的可以在這樣的狀況中得勝，因為今天我們活在世上，不可能沒有爭戰，沒有一個人可以不受世界的影響，更何況那個影響從很早、很早就開始了；而且效法世界還不用怎麼學習就會了，唯獨效法神的話、不效法世界才需要很深的學習。在爭戰當中，我們可以依靠神得勝，雖然你可能會很難過、流眼淚，但是會發現在你裡面有屬神的平安，幫助你面對一切的困難、壓力、挑戰，那是極大的能力。

遵行神的話，見證祂的榮耀

最後 23 節說「撒在好地上的，就是人聽道明白了，後來結實，有一百倍的，有六十倍的，有三十倍的」。馬可福音在講「聽道明白的時候」，又加了一句話「明白又領受的」，意思是說有領受，當然就會回應出來。路加福音講得更仔細，「那聽道的，就會持守在誠實、善良的心裡，並且忍耐著，後來結實有一百倍，有六十倍，有三十倍」。

巴不得在你我心裡的深處，總是學習讓耶穌基督坐在心中的寶座上，而不是老我坐在寶座上。就像剛剛唱的「不再是我」這首詩歌，是耶穌坐在我們的寶座上，而我們自己在十字架後面隱藏起來，意思是我們要展現的生命是一個神救贖以後的新生命，讓那個生命來見證、榮耀神。

在準備信息的時候，很自然又想到多年前還在職場時的一個經歷，這個經歷一直到今天還在幫助我。那時有一次上班有點快遲到了，我開著車要從基隆路左轉松隆路，左轉之前遇到了紅燈，前面有一台台汽的大客運。所以當綠燈亮起，我當然先等台汽客運通過。

之後我就左轉，一左轉我就馬上剎車，為什麼？因為台汽客運後面有一個年輕人騎著摩托車，然後他就緊急煞車，我也緊急剎車。有聽到剎車聲，但沒有碰撞聲，我想應該沒事，我要上班，退後一下，繞個彎，趕快去上班。

可是當我左轉以後，我從駕駛鏡看到那個年輕人追了過來：難道有撞到嗎？我就把車開到旁邊，然後車窗搖下來。搖下來以後，這個年輕人很快的就把摩托車停在我汽車前面，擺明不讓我走，這已經讓我有一點情緒了。

然後他又彎了腰，很快的拿起摩托車的拐杖鎖，到我車窗旁，一手很快地抓著我的領子、一手舉起拐杖鎖大罵我：你是怎麼開車的！我的情緒完全跟他一樣，這時候，很快的時間下，我看了一下左手邊，好耶！駕駛門的門沒有鎖。我在想若我大力推出去，他一定被我推倒；推倒之後呢，我又看了一下我的腳下，我有一支比他更大的汽車用的拐杖鎖。我已經準備要決鬥了！

可是說時遲、那時快，眼睛的餘光看到副駕駛座上面擺了一本聖經，當我看到聖經那一刻，說時遲、那時快，羅馬書十二章 21 節就浮現在腦海裡，「你不可為惡所勝，反要以善勝惡」。那個掙扎就來了：我要用怒氣回應他的怒氣，還是我要遵行上帝的話？感謝主，那時候我遵行上帝的話。

我溫柔地跟他講，我沒有看他躲在台汽客運後面，但是我相信自己比較有把握，因為我是開車的，你可能嚇了一大跳，我為這個跟你道歉，但是我不是故意的。他聽完這樣的話以後，拐杖鎖放下來一點，但還是很生氣。

「要以善勝惡」！我就想到說「這樣好了，我在附近上班，中午請你吃個飯，幫你壓壓驚，交個朋友」。他聽完，然後拐杖鎖完全放下來了，很溫柔的講一句話：以後小心開車，騎著摩托車就走了，所以今天我還在這裡。

我們一起禱告：

主，謝謝祢，因為祢的話可以將我們救活，因為這是祢的應許。主，謝謝祢，這些話不僅讓我們可以得著永生的生命，這些話更可以讓我們在世上活著的時候，無論面對何等的艱難，遵行上帝的話可以有平安，可以在苦難當中有喜樂，可以在難處當中有盼望。

主，謝謝祢，願祢幫助我們看重上帝的話。主，更謝謝祢，讓我們一同在信友堂，因為信友堂是要建造以上帝的話語為根基的教會。

主，讓我們看重上帝話語的所有教導，讓我們學習耶穌願意刻意的去遵行上帝的話，好叫這樣的話從我們的生命當中展現、流露出來，好叫別人看到我們所思所想、所作所為的時候，知道我們有不一樣的思維和生命，那不是我們自己有的，是從神來的；好叫我們在上帝祢預備的群體當中，都成為一個生命的傳播者、影響者、帶動者，因為生命影響生命，福音要幫助一切願意相信的。

主，讓我們就成為那個生命的見證，來幫助人願意相信，因為信仰這位神是好得無比的、是極大生命的福氣。謝謝祢！今天我們在傳揚基督這樣一個信息主題當中，主，讓我們也一同學習怎麼樣帶著屬神的生命來做見證，好叫這個見證帶著影響力，讓我們有機會向人傳福音。謝謝主！聽孩子禱告。靠耶穌基督得勝的名。阿們！

（林玉卿姊妹整理）